**浙江省发改委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主系统等项目**

项目编号：ZCG2020Y-GK-114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浙 江 省 政 府 采 购 中 心

地 址：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目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49679663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_Toc496796636)

[**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2](#_Toc496796637)

[**第四章招标需求** 24](#_Toc496796638)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24](#_Toc496796639)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97](#_Toc496796640)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单位或个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ZCG2020Y-GK-114**

**二、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三、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单位 | 数量 | 预算（万元） | 使用单位 |
| 1 | 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主系统 | 套 | 1 | 1960 | 浙江省发改委 |
| 2 | 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重大项目库及第二、三、四阶段项目审批系统 | 套 | 1 | 1230 |

**四、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

**标项一、标项二允许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采购文件：**

1 2020年07月03日至2020年07月27日。

2.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获取。供应商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免费获取。

**六、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0元（空或0元为无需交纳）;

**七、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0年07月28日09:00:00前通过邮寄方式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3楼北面301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授权代表应当是投标人的在职正式职工）。

**投标文件填写收件人：吴云飞，联系方式：0571-88907797，收件地址：**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301（三楼北面）会议室**。（疫情期间仅接收邮寄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07月28日09:00:00在杭州市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3A（四楼）05评标室开标。

九、本项目采用非现场投递投标文件方式进行投标，供应商询标相关事宜做如下规定：

1. 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将联系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授权代表询标，若无法联系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2.供应商应提供电子邮件或传真，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将包含询标内容的询标记录表发送至供应商提供的电子邮件或传真。

3. 供应商须将必要澄清或说明填写在询标记录表中，填写完成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后以传真、拍照或扫描后以电子邮件方式递交。

4.本项目开评标过程中询标记录传真号码：0571-88907783；电子邮件地址：786699050@qq.com。本传真、电子邮件仅接受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的必要澄清或说明，不接受其他事项。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机 构** |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305号耀江发展中心 |
| **网 站** | 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new> （文件下载、公告查询）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项目联系人（A岗） | 吴先生 | 0571-88907797 | 0571-88907783 | 三楼（专用项目采购部） |
| 项目协办人（B岗） | 杜女士 | 0571-88901837 | 0571-88907783 |
| 部门负责人 | 高女士 | 0571-88907717 | 0571-88907783 |
| 项目报名 | 陈女士 | 0571-88907723 | 0571-88907704 | 一楼（服务大厅） |
| 项目监督 | 胡女士 | 0571-88907768 | 0571-88907751 | 三楼（采购监督部） |
| 网站系统问题 | 客 服 | 4008817190 | / | 注册、账号等 |
| 4008371020 | / | 其他问题 |

**十、采购需求咨询**

|  |  |
| --- | --- |
| **采购单位** |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地 址** | 省府路8号 |
| **咨询事项**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传真** | **备注** |
| 采购需求等 | 曹达 | 87057028 | 87052740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三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或证书发布平台的投标产品认证证书查询截图；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证书发布平台详见《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投标人须按上款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规定网站证书查询截图。**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节能产品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本文件“第四章招标需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
| 4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库〔2011〕181号的相关规定，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取扣除后的价格作为最终投标报价（此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价格分计算）。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5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一次性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6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7 | 是否允许转包与分包 | 转包：否分包：否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允许联合体投标。 |
| 9 | 是否现场踏勘 | 不组织现场踏勘。 |
| 10 | 是否提供演示 | 是。 |
| 11 | 是否提供样品 | 否。 |
| 12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 1 份**；副本**各8份**。 |
| 13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服务台根据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若一次投多个标项，只需交纳一个标项的投标保证金（按所需保证金最大额的标准交纳为准）。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中标的投标人提供交入投标保证金时取得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到招标方服务台办理，招标方以电汇或转账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
| 15 | 合同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6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
| 17 | 付款方式 | 国库集中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各标项的商务要求表 |
| 18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19 | 投标文件的接收 | **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五个工作日内接收投标文件，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1、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2、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3、仅以非纸制文本形式的投标文件；****4、未成功办理投标人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的；****5、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通知（加盖公章）招标方，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材料也均通过邮寄方式。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20 | 招标方代理费用 | 0元 |
| 2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采购人：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4.货物：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投标人员工（或投标人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方提出质疑。

2.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1.**资质文件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6）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7）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8）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2.技术及商务文件**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3.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小微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包装**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或装订易脱落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副本规定的份数分别编制并按A4纸规格分别竖面单独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招标方提倡双面打印或书写。

4.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6.投标人应按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分类分别单独密封封装。投标文件封装后，外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且**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货物、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2.保证金形式：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

3.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若以网银、电汇方式交纳的,请将网银电脑打印凭证、电汇底单复印件写上所投项目名称、编号、投标联系人、联系电话，请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前到招标方服务台开收据。

4.招标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办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收据的第二联“供应商退款凭据”。**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位置：“首页-网上办事指南-其他-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程序-财务程序（一）”

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7.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递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开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开标，无关人员不得进入开标现场。

1.开标会由招标方主持，主持人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接收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2.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查验、核实，由采购人监督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名确认。

3.当众拆封、清点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副本）数量，将其中密封的报价文件现场集中封存保管等候拆封，将拆封后的商务和技术文件由现场工作人员护送至指定的评审地点。

4.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宣告商务和技术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情况，由工作人员在评标结束后寄回无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

5.拆封投标人报价文件，宣读《报价明细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采购人监督人员、唱标人、记录人和中心现场监督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唱标结束后，由评审小组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6.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二）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相关人员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及各疫情防控类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代表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拟认定为投标文件无效，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通过电话方式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并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确认记录；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以电话方式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无法联系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投标人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三章《评标办法与评分标准》规定提出中标候选人排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服务台根据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方作为合同签订的鉴证方。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自行收取项目履约保证金。采购人要求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按合同约定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

**七、货款的结算**

货款由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自行支付。若资金在采购人处的，由采购人直接支付；若资金在核算中心的，由采购人向核算中心发起支付令，由核算中心把货款打入中标商帐户。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标项一、二**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 10 |
| 1 | 技术 | 功能需求：对项目需求的理解，要求投标方提供需求规格说明书。 | 12 |
| 2 | 技术 | 非功能需求：软件质量的稳健性、安全性、可操作性、可扩充性、可维护性、可移植性等。软件所运行的环境：从功能上来支撑软件运行所需要的条件。 | 10 |
| 3 | 技术 | 功能点及架构：软件整体架构与功能点的可行性、合理性、规范性，与用户现有系统的兼容性，包括总体设计、接口设计、系统数据结构设计、数据库设计及模块设计等。 | 10 |
| 4 | 技术 | 测试方案、进度控制计划。 | 6 |
| 5 | 技术 | 软件开发工程量计算(技术文件中提供不格含价格的工程量计算清单，要求到人\*天，式自定)。 | 5 |
| 6 | 技术 | 项目组人员个人、团队开发能力情况（资历及业绩）。 | 8 |
| 7 | 技术 | 演示要求（详见招标需求）。 | 16 |
| 8 | 技术 | 对接及数据迁移方案。 | 5 |
| 9 | 商务资信 | 项目维护计划（驻点人员安排，定期巡检等情况）的有效性等。 | 3 |
| 10 | 商务资信 | 售后服务的响应情况（对用户故障响应、处理等）。 | 3 |
| 11 | 商务资信 | 培训方案、计划的可行性及合理性。 | 2 |
| 12 | 商务资信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具体对应各标项商务要求表）。 | 5 |
| 13 | 商务资信 | 经验或业绩要求（具体对应各标项商务要求表）。 | 3 |
| 14 | 商务资信 | 投标书编制质量。 | 2 |

**第四章招标需求**

**特别说明：**

**1.根据浙财采监字[2007]2号文件规定：除采购文件明确的品牌外，欢迎其他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且性能与所明确品牌相当的产品参加。**

**2.需求中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标明，如投标人未响应的，将被视为无效。**

**3.核心产品在各标项内容中明确，如出现同品牌情况的，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原则第4条规定执行。**

**4.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品目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需按《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执行，但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采购人应当在详细需求中标明并说明理由，否则按照前附表第三点要求执行。**

**标项一：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主系统**

1. **服务要求**

**第1部分项目概述**

* 1. 项目建设背景

浙江政务服务网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下简称投资在线平台）是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企业投资项目“最多跑一次”改革重要抓手，自2017年12月投资在线平台2.0版上线以来，有力支撑了“最多跑一次”“最多100天”改革。

在各部门的全力配合、协调推进下，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概况起来为六个全，即审批事项全梳理、平台应用全覆盖、业务系统全打通、网上审批全留痕、网上申报全在线、审批流程全优化，被国家发展改革委评为全国“示范平台”第一名。

1. 在线平台2.0版六个全明细表

|  |  |
| --- | --- |
| **阶段性成效** | **主要成效** |
| 审批事项全梳理 | 规范投资项目全流程行政审批事项，涉19个部门，合计为51项，子项100项。 |
| 平台应用全覆盖 | 2017年12月，实现11个设区市全覆盖。 |
| 业务系统全打通 | 2017年12月，与123个审批系统打通（3个国家级、12个省级系统），实现投资项目“100%系统打通”。今年12月，与11个市工程审批系统打通。 |
| 网上审批全留痕 | 已覆盖投资项目总数21.9万个，总投资超29.4万亿元，办件数33.4万件。 |
| 网上申报全在线 | 123个审批系统6643项次事项均开通互联网端申报功能，实现“100%网上申报”。 |
| 审批流程全优化 | 截止2019年1月6日，8月、9月备案的一般企业投资项目“最多100天”实现率均已达到100%，全年累计实现率50.9%。 |

对标“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数字化转型的要求，投资在线平台2.0版在系统功能以及支撑“减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间、减费用”上仍存在不足。

* 1. 项目建设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充分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等技术，着力打造功能完善、整合集成、服务协同、信息共享的省市县纵向一体化、横向协同化的平台。即在投资在线平台2.0版建设的基础上，全面建设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建设要求达到如下建设目标：

1）构建覆盖省、市、县（市、区）三级统一的投资项目审批服务机制。

2）形成全省统一的投资项目基础数据库、投资项目主题库，为我省投资项目管理的集中管理和数据汇聚。

3）通过对现有平台全面升级改版，逐步实现 “减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间、减费用”更高水平的迭代优化，实现全流程“一个平台报、一个平台批”，全面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优化营商环境，解决群众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问题。

* 1. 项目建设原则

1) 标准化和规范化原则

严格遵循国家电子政务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信息化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从业务、技术、运行管理等方面对项目的整体建设和实施进行设计，充分体现标准化和规范化。

2) 安全性原则

加强政务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共享交换安全防护，切实保障平台及数据资源的安全，符合三级等保对系统开发、建设的要求。

3) 易用性原则

系统“以用户为中心进行设计”，从设计过程的开端便把用户所关注的东西包含于其中，具有友好的人机界面，保持总体界面一致，菜单和按钮等提示信息一致，界面功能排列合理，易于操作、易于使用，响应和处理快捷，功能须满足业务需要。

4) 模块化原则

系统的设计采用模块化机制，设置相对独立的功能模块，使系统具有很高的扩展性。各模块之间的通信采用安全通信协议，保障内部通信安全。

5) 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原则

系统结构要按照开放性和扩展性原则设计。系统需要与其他业务系统数据进行交互和共享，所以需要采用开放的、标准化的平台设计以尽可能保障信息的互联互通.另一方面，系统对于未来可能增添的新的功能、新的部门和用户都要留有方便、灵活的扩展性，在空间、容量、结构上支持多应用，并符合电子政务相关技术标准。

6) 稳定可靠原则

所涉及的产品和系统必须成熟、稳定、可靠，能够提供不间断的服务。具备7\*24小时的高可用性，具备容错和自动恢复的功能，具有很强的健壮性、良好的容错处理能力和抗干扰能力。

* 1. 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1.5 联合体注意：**

**例如A和B联合体投标，所有投标文件供应商名称均为A和B联合体，盖公章A和B均有，以此类推。**

**第2部分 招标需求一览表**

本项目建设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内容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一** | **标准规范编制** |
| 1 | 标准规范编制 | 负责对项目审批业务规范进行编制、修订、发布等工作。 | 1 | 套 |
| **二** | **核心审批系统建设** |
| 1 | 统一审批子系统建设 | 建设统一审批子系统，包括审批主模块、通用审批模块、立项审批模块、电子档案管理模块等的建设。 | 1 | 套 |
| 2 | 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建设 | 建设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包括代办制监管子系统、民间资本推介子系统、PPP项目信息监测子系统、承诺制监管子系统等的建设。 | 1 | 套 |
| 3 | 项目监管子系统建设 | 建设项目监管子系统，包括实施监管和时效监测模块建设。 | 1 | 套 |
| 4 | 系统管理子系统建设 | 建设系统管理子系统，包括投资项目事项管理、运维监控管理、组织机构管理、用户与权限管理、日志管理等功能建设。 | 1 | 套 |
| 5 | 移动端建设 | 建设微信服务端；接入“浙政钉”、“浙里办”进行投资栏目建设。 | 1 | 套 |
| 6 | 基础组件开发 | 建设平台应用支撑所必须的基础组件。 | 1 | 套 |
| 7 | 系统对接 | 实现与四个阶段审批模块、与国家投资在线平台、与省政务服务网应用支撑体系、与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信用平台等对接。 | 1 | 套 |
| **三** | **数据库建设** |
| 1 | 投资项目基础数据库建设 | 构建并维护投资项目基础数据库。 | 1 | 套 |
| 2 | 投资项目主题库建设 | 构建并维护投资项目主题库，包括谋划招引主题库、前期攻坚主题库、建设实施主题库、建成投产主题库； | 1 | 套 |
| **四** | **历史数据迁移** |
| 1 | 历史数据迁移 | 把投资平台2.0系统把历史数据迁移到3.0平台中 | 1 | 套 |
| **五** | **部署实施** |
| 1 | 部署实施 | 负责平台的整体部署实施工作。 | 1 | 套 |
| **四** | **信息安全建设** |
| 1 | 政务网（V3）云服务 |
| 1.1 | 云服务器安全 | 服务器安全加强软件（含网页防篡改） | 15 | 套 |
| 1.2 | 云上Web应用安全 | 为网站提供SQL注入、XSS等OWASP各类web通用漏洞和 0day漏洞攻击防护措施，保障应用层安全。 | 4 | 套 |
| 1.3 | 堡垒机服务 | 云堡垒机，轻量级的安全运维管理 SaaS 服务，记录每个运维人员的操作详情。 | 1 | 套 |
| 1.4 | 日志集中审计 | 日志集中审计，保存时间六个月以上 | 1 | 套 |
| 1.5 | 数据加密 | 数据加密服务 | 1 | 套 |
| 1.6 | 证书服务 | 实现网站HTTPS化，使网站可信，防劫持、防篡改、防监听。 | 4 | 套 |
| 1.7 | 数据库审计 | 数据库操作日志时行审计分析，实时报警，且日志保存六个月以上 | 1 | 套 |
| 2 | 互联网(V3)云服务 |
| 2.1 | 云服务器安全 | 服务器安全加强软件（含网页防篡改） | 15 | 套 |
| 2.2 | 抗D版WEB应用防火墙 | 为网站提供SQL注入、XSS等OWASP各类web通用漏洞和 0day漏洞攻击防护措施，保障应用层安全。 | 4 | 套 |
| 2.3 | 网页防篡改 | 保护网站内容安全，包括静态/动态页面、图片、文档等各类文件 | 8 | 套 |
| 2.4 | 证书服务 | 实现网站HTTPS化，使网站可信，防劫持、防篡改、防监听。 | 4 | 套 |
| 2.5 | 运维审计 | 云堡垒机，轻量级的安全运维管理 SaaS 服务，记录每个运维人员的操作详情。 | 1 | 套 |
| 2.6 | 日志集中审计 | 日志集中审计，保存时间六个月以上 | 1 | 套 |
| 3 | 安全监测 | 每月出具监测报告, 互联网和政务外网站点开展实时监测 | 8 | 套 |
| 4 | 等级测评 |
| 4.1 | 等保定级咨询 | 确定系统保护等级，协助编制《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和《备案表》。协助联络公安机关，完成定级备案工作 | 4 | 次 |
| 4.2 | 等保测评（2.0标准） | 对系统开展安全技术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出具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 4 | 套 |
| 4.3 | 等保整改咨询 | 对等级测评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隐患，提供安全整改咨询服务，形成测评问题汇总和整改建议 | 4 | 次 |
| 5 | 应急工作 | 包括系统的应急预案编制和完善、应急演练、应急响应和处置 | 4 | 套 |
| 6 | 风险评估 | 识别重要资产、威胁、脆弱性，对信息安全风险进行全面评估 | 4 | 套 |
| 7 | 渗透测试 | 以模拟黑客的攻击方法对系统和网络进行非破坏性攻击测试 | 8 | 套 |
| 8 | 源代码安全审计 | 检查源代码中的缺点和错误信息 | 4 | 套 |
| 9 | 安全检查 | 对系统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 | 1 | 套 |
| 10 | ECS主机（互联网区域） | 用于部署审计产品 | 2 | 套 |
| 11 | OSS（政务网区域） | 用于存储审计数据 | 1 | 套 |

**第2部分总体设计及技术要求**

* 1. 项目总体设计要求

要求投标人依照浙江省投资平台3.0的建设要求、对接要求、统一标准规范及相关工作要求进行总体架构设计，要求针对项目的总体架构、业务架构、功能架构、逻辑架构、应用支撑架构、数据架构、网络架构等方面进行详细的设计，总体设计符合实际情况且设计先进合理，技术路线成熟可靠，系统边界划分清晰，系统流程设计合理，充分符合招标人业务现状及未来发展需要。

* 1. 项目部署要求

本项目基于云架构进行部署，由招标方提供计算资源、存储资源、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环境，需中标方完成本项目定制开发功能，并能与本项目相关系统功能（包括外部系统以及各分包系统）的流畅衔接，并针对本项目提出定制开发软件与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中间件等系统软件的部署策略和配置方案，组织完成本项目调试部署工作。

* 1. 项目安全性要求

1.平台的稳定性可靠性：平台需具备7\*24小时的不间断服务能力。

2.平台编码及部署应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

3.平台密码算法、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要求。

4.软件设计时考虑数据库双机热备需求及应用虚拟化部署要求。

5.平台应按照《C0115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安全接入检测要求》，在等保和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第三级要求的基础上，对关键区域和数据资源进行增强防护。

* 1. 项目保密要求

项目保密要求，需按照浙江省发改委安全技术要求以及安全管理保密要求执行。投标人必须对工程技术文件以及由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予以保密。投标人必须遵守与招标人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工程标书以及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 1. 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要求

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依托于云平台的数据处理和存储资源进行应用系统建设。

结合本项目建设的应用业务系统和数据业务系统与实际的业务数据量，进行数据处理系统的规划，并提出实际使用数据处理资源和存储资源需求方案。

* 1. 软件测评要求

软件测评工作主要是配合甲方和第三方软件测评公司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评工作，系统上线后，须配合进行三级等保、应用测评等工作。其中，第三方软件评测内容应参照三级等保要求至少包含系统功能评测、系统性能评测、信息系统安全测评等几方面。安全测评和软件测评工作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 1. 项目性能要求

系统一般性事务处理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

正常网络环境下，用户查询响应时间不应超过3s；历史性数据查询、统计性等大数据量查询响应时间不应超过8s；

正常运行环境下，统一认证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数据接口的本地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应用系统的响应时间不应超过5s；

平台连续稳定运行，整体可访问性不低于99.9%，出现故障后2小时内恢复；

并发量：正常运行环境下，至少支持500用户同时在线。软件不应限制用户数量，后期若需增加并发量，只增加硬件配置，无需调整软件。

**第3部分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主系统建设要求**

* 1. 标准规范编制要求

**1、编制内容**

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情况，根据标准规范编制方法进行项目审批业务规范的编制，并配合完成内部报批、评审工作。

需要提交的相关标准规范内容涉及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及事项材料类、投资项目业务办理类、电子证照应用类等内容。

**2、编制要求**

本项目的技术和管理规范编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投标人要明确阐述规范间的关系以及制定规范的思路、方法、规范建设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以及标准的应用等问题。

标准规范建设是工程建设的一部分，标准规范的内容必须符合工程实际建设要求，具有可操作性。

编制团队。中标人应组织具有类似标准规范编制经验的团队，专门承担相关标准规范的编制工作，要求有一支既懂业务又有专业技术经验、人员相对稳定的技术队伍，站在整个工程的角度全面设计、制定各类标准。团队应熟悉标准规范编制工作，具有丰富的标准工作经验，必须与相关单位密切合作，沟通交流。

编制方法和过程。标准规范的编制应按照规范的标准编制过程、方法完成编制。招标人在标准编制的各阶段组织对阶段成果的评议和审核，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按照评议结果对相关内容进行记录和修改；标准规范应有征求意见过程。

* 1. 统一审批子系统建设要求
		1. 审批主模块建设要求

审批主模块为申报人提供互联网门户服务，通过本系统，项目单位可以快速地进行项目申报，直观地查看投资项目全貌，精确查找具体项目公示公开信息，还可以展示区域投资热度，为政府部门和市场主体提供投资参考。一方面方便申报单位在线提交项目申报；另一方面可以帮助申报单位实时了解政策法规和自己的项目申报进度等信息。本系统为项目单位提供用户注册与登录、项目申报、事项申办、企业建设信息上报、信息公开与查询、用户空间管理等功能。

用户注册与登录：系统提供用户注册与登录功能，通过与省政务服务平台的用户注册与身份认证体系对接，实现全省统一身份认证。

项目申报：项目申报是本系统的核心功能，为企业用户提供全面的申报指引功能，用户可以从一无所知到正确完成项目申报的全过程。项目申报功能主要包括：查看操作指引、查看办事指南、项目申报和材料上传等子功能。

事项申办：可以选择一个具体的事项进行申报，也可以选择一个对应的阶段进行阶段申报。支持选择项目阶段、事项选择、合并申报、电子材料上传、事项分发等功能。

企业建设信息上报：实现项目实施进展的报备，报备的内容主要分为三个部分，一是开工信息，二是年报信息，三是竣工信息，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选择需要报备的信息。

信息公开与查询：实现投资相关资讯和信息的公开和查询功能。包括信息公开、项目信息公示等功能。

用户空间管理：提供企业用户相关信息的集中显示中心和功能快捷入口，功能包括我的项目、信息查看、项目进度跟踪、材料包、证照包等。

* + 1. 通用审批模块建设要求

通用审批模块为各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预审赋码、事项筛选确认、统一接件、受理办理、统一出件、项目变更管理等。以实现投资项目省、市、县三级的纵横联动。

项目预审赋码：项目审批机关对申报单位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核，支持敏感词汇提醒、项目相似度提醒等，支持审核通过、补正补齐、不通过、转办等多种操作。项目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为投资项目生成项目代码，项目代码跟随项目建设的全生命周期。

事项筛选确认：项目事项筛选提供系统筛选和赋码单位筛选功能。筛选的事项提交到各相关审批部门进行事项确认，确认项目需要办理的事项及事项申报材料。确认结果反馈告知给申报单位。

统一接件：提供待接件事项清单列表，由业务人员对项目进行接件操作，并可按处科室进行分发。

受理办理：事项审批主要包括受理、批办、拟文、签发、校对、盖章、办结等环节。（1）受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由申报单位申办的事项，部门审批员进行受理、部门会商、事项转办、退办等相关操作；（2）批办：部门审批员批准办理本部门需要处理的事项，可以在审签单页查看处（科）室意见，支持填写办理意见（或选择常用审批语）、选择办理人员等，进行下一办理人发送等功能；（3）拟文：实现批复文件的拟文功能，支持在线拟文以及导入已经编辑好的正文等操作。支持特别程序业务；（4）审核：审核人员进行审核确认工作；（5）签发：领导在查看项目基本信息、正文、材料信息审批合格后进行签发操作；（6）校对：校对人员对领导签发的正文进行校对，确认无误后，正文从word转为pdf格式；（7）盖章：盖章人员对校对完成的事项批文进行加盖公章操作；（8）办结：事项完成盖章后，可进行事项办结。录入批复文件标题、批复文号、批复结果等信息，并可上传事项办结附件等，完成事项办结。

统一出件：完成事项办理的统一出件和归档。事项办结后，由归档人员进行统一出件操作，记录出件时间、领取人信息等信息。

项目变更管理：提供项目变更、延期管理等功能。

* + 1. 立项审批模块建设要求

立项审批模块为立项阶段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立项受理、立项批办、立项拟文、立项审核、立项签发、立项校对、立项盖章、立项办结等。

立项受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由申报单位申办的立项事项，部门审批员进行受理、部门会商、事项转办、退办等相关操作，受理时支持按处科室进行分发。

立项批办：部门审批员批准办理本部门需要处理的立项事项，可以在审签单页查看处（科）室意见，支持填写办理意见（或选择常用审批语）、选择办理人员等，进行下一办理人发送等功能。

立项拟文：实现立项批复文件的拟文功能，支持在线拟文以及导入已经编辑好的正文等操作。支持特别程序业务。

立项审核：审核人员进行立项审核确认工作。

立项签发：领导在查看项目基本信息、正文、材料信息审批合格后进行签发操作。

立项校对：校对人员对领导签发的正文进行校对，确认无误后，正文从word转为pdf格式。

立项盖章：盖章人员对校对完成的立项事项批文进行加盖公章操作。

立项办结：立项事项完成盖章后，可进行立项事项办结。录入批复文件标题、批复文号、批复结果等信息，并可上传事项办结附件等，完成立项事项办结。

* + 1. 竣工验收审批模块建设要求

竣工验收审批模块为竣工验收阶段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竣工验收受理、竣工验收批办、竣工验收拟文、竣工验收审核、竣工验收签发、竣工验收校对、竣工验收盖章、竣工验收办结等。

竣工验收受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由申报单位申办的竣工验收事项，部门审批员进行受理、无需办理、部门会商、事项转办、退办等相关操作。

竣工验收批办：部门审批员批准办理本部门需要处理的竣工验收事项，可以在审签单页查看处（科）室意见，支持填写办理意见（或选择常用审批语）、选择办理人员等，进行下一办理人发送等功能。

竣工验收拟文：实现竣工验收批复文件的拟文功能，支持在线拟文以及导入已经编辑好的正文等操作。支持特别程序业务。

竣工验收审核：部门领导进行竣工验收审核确认工作。

竣工验收签发：领导在查看项目基本信息、正文、材料信息审批合格后进行签发操作。

竣工验收校对：校对人员对领导签发的正文进行校对，确认无误后，正文从word转为pdf格式。

竣工验收盖章：盖章人员对校对完成的竣工验收事项批文进行加盖公章操作。

竣工验收办结：竣工验收事项完成盖章后，可进行竣工验收事项办结。录入批复文件标题、批复文号、批复结果等信息，并可上传事项办结附件等，完成竣工验收事项办结。

* + 1. 电子档案管理模块建设要求

对项目的申报材料和各阶段办理过程中形成的电子批复文件进行归档，并与省政务服务平台档案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实现档案数据共享。主要包括业务归档、归档对接、查询调用等功能。

* 1. 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建设要求
		1. 代办制监管子系统建设要求

代办制监管子系统实现代办制业务的全程管理和监管服务，包括代办用户管理、代办委托项目申报、代办项目管理、代办项目监管、个人空间、代办服务评价、代办项目统计等功能。

代办用户管理：实现对代办人员的用户角色及权限管理。

代办委托项目申报：代办员可代项目单位进行项目申报，按需上传代办委托书。

代办项目管理：项目单位和代办员，可对委托项目进行状态查询与跟踪。

代办项目监管：提供代办业务预警提醒和代办服务全程留痕功能。

个人空间：代办员可在个人空间查看已经委托代办的项目，并可查看详情与操作。

代办服务评价：项目办理完成，项目单位可对代办员的服务进行评价。

代办项目统计：系统提供多维度的代办项目相关统计分析，包括代办项目完成情况统计、代办项目按行业统计、代办项目占比统计等。

* + 1. 民间资本推介子系统建设要求

实现在平台互联网端建立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子系统，依托平台建立吸引民间资本投资重点领域项目储备库和依托平台开展已推介项目调度工作等目标。包括信息公示、项目申报、项目推介审批、项目储备库、项目推介进展等功能。

信息公示：在互联网端提供民间资本推介信息公示，可查看推介中的项目及以推介完成项目。

项目申报：在互联网端提供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的项目申报功能，由项目申报单位发起“推介项目申请”，系统推送给项目推介审批单位，进行审批。

项目推介审批：在政务外网审批端的推介项目审批人员可对系统推送的拟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进行审批，可选择同意、不同意，并填写审批意见。

项目储备库：项目推介审批通过后的项目自动进入项目储备库，储备库支持按照项目名称、类型、地点、行业、规模等条件进行查询检索。

项目推介进展：由项目申报单位及时进行进展反馈，填报引入民间资本的情况。系统支持多次上传。系统提供取消民间资本推介功能。

* + 1. PPP项目信息监测子系统建设要求

通过建立PPP项目信息监测子系统，对PPP项目建立PPP项目库，通过对PPP项目库中的项目进行重点监管，加强对PPP项目信息的监测。并对PPP项目库中适宜公开的信息进行公示。包括PPP项目信息监测服务门户、PPP项目申报子系统、PPP项目审核子系统、PPP项目库、PPP项目公示、PPP项目监测、PPP项目统计等功能。

PPP项目信息监测服务门户：服务门户展示内容包括项目分布情况、项目信息和监测报告，页面上方的搜索框可输入项目名称或项目代码进行查询。

PPP项目申报子系统：建立PPP项目申报子系统，为申报单位提供在线PPP项目申报功能。支持项目立项申报、填写项目基本信息、项目阶段管理（项目可行性和PPP必要性论证、PPP可行性论证、社会资本方遴选、项目建设与运营、项目移交）、有关政策支持、不再采用PPP模式等功能。

PPP项目审核子系统：提供用户权限管理、PPP项目审核、PPP项目赋码、项目关系管理等功能。

PPP项目库：建立PPP项目未审核库和PPP项目库，汇集报批的PPP项目信息和已审核过的PPP项目信息，便于平台进行统一检测和向中央平台上报。

PPP项目公示：系统提供PPP项目公示功能，可对PPP项目库中的项目进行信息公示操作，并在互联网端向用户提供项目公示信息查询展示功能。

PPP项目监测：系统在政务外网端为监管单位提供PPP项目监测功能，可对PPP项目库中项目的转化情况、办件进度、实施进度等进行监测，实现对PPP项目信息的动态监测、定期发布和实时查询等功能。

PPP项目统计：系统提供PPP项目统计功能，项目统计包括：地区分布、行业类型、项目阶段、投资主体等内容。

* + 1. 承诺制监管子系统建设要求

承诺制监管子系统实现承诺制项目从事前承诺、承诺审批、事中监管、事后奖惩的全过程管理。包括承诺制事项管理、承诺制事项配置、承诺制事项申报、承诺制事项审核、承诺书公示、承诺制项目监管、承诺制统计分析等功能。

承诺制事项管理：实现对承诺制事项进行维护和管理。

承诺制事项配置：实现对承诺制事项进行属性配置管理。

承诺制事项申报：实现项目单位申报承诺制事项，支持全部事项承诺和部分事项承诺操作。

承诺制事项审核：实现承诺制事项审核功能，同时支持承诺退回和制定项目标准等功能。

承诺书公示：支持对已审核通过的承诺制事项进行承诺书公示。

承诺制项目监管：提供对承诺制项目监管功能，包括对项目指标、补齐情况、企业信用等维度的监管。

承诺制统计分析：系统提供多维度的承诺制事项相关统计分析功能。

* 1. 项目监管子系统建设要求

通过监管子系统实现项目全过程监管、项目审批全流程监管、项目动态监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等监管要求，包括实施监管模块和时效监测模块。

* + 1. 实施监管模块

企业建设信息上报模块：对企业的开工报告、竣工报告、企业年报进行上报，审核通过后可以发布到互联网端供公众用户监督。包括开工报告审核发布、竣工报告审核发布、企业年报审核发布等功能。

项目建设监管信息管理模块：由各级主管单位负责上报项目监管过程数据及监管结果数据。包括企业开工监管信息填报、企业竣工监管信息填报、企业年报监管信息填报、其它监管信息填报等功能。

企业信用管理模块：对企业的异常信息进行管理，并通过与“信用平台”对接，获取与企业投资项目相关的申报人企业信用数据。包括异常名录管理、黑名单管理、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等功能。

绩效考核模块：可以定期按照各部门办件办理情况，包括：在办数、已办数、超期数、办结数，即办数、平均办结天数、提前办结率等指标，对部门绩效汇总。

监管统计模块：提供企业建设信息统计、项目监管信息统计等统计分析功能。

* + 1. 时效监测模块

实时监察：实时监察列表按照办理时间进行排序显示所有最新办理事项信息，方便管理人员进行监管。

时效监察：将所有办理事项进行查询，过滤条件为存在超期环节的事项。超期类型分为超期办结和超期未办结。提供项目超期监测。

项目精准调度：实现对项目下事项的办理进展进行全程监管。包括：办理进展调度和办理进展统计等功能。

项目在线监测：实现对在建项目进展情况进行监测，包括项目建设进展调度和建设进展统计功能。

项目审批动态公演：按行业对投资项目构建动态公演效果图，展示同类项目的业务办理情况。

并联办理动态展示：从项目角度，汇集展示项目所有事项的申报和办理信息，全程跟踪各事项的并联审批进展情况。

项目预警：实现对项目异常情况进行提醒预警功能，预警内容包括已赋码未办理、批复后未办理、未批先建、开工未报告、核准后未开工、备案后未开工、项目超期预警。

监测统计分析：从监察角度，对项目的全流程、全周期、全要素的统计分析管理，按部门、时间、办件类型等统计，依据相关统计分析模型，进行业务量的汇总、分析和展现。包括提前办结率统计、业务量统计、部门业务量统计、办理结果的统计、业务办理时间分布统计等功能。

* 1. 系统管理子系统建设要求

为系统管理员提供系统管理和维护的相关功能，包括事项管理子系统、运维监控子系统、组织机构管理、用户管理与权限、日志管理等功能。

* + 1. 投项目事项管理模块

投资审批事项信息由省政务服务平台的权力运行管理系统进行统一维护，投资平台通过与权力事项库进行对接，获取投资审批事项的目录清单、实施清单等信息，并实时查看事项办事指南信息。主要功能包括事项信息同步、阶段配置、类型配置查看等功能。

* + 1. 运维监控系统

实现对平台中各子系统的运行情况、服务接口状态等进行监控，并对监控结果进行展示。

* + 1. 组织机构管理

提供组织机构管理功能，可以支持多级机构的查询、浏览、增加、修改、删除等。

* + 1. 用户管理与权限

与政务服务网对接，实现系统用户注册、同步和登录管理等功能。基于用户信息对用户进行用户角色与权限管理。

* + 1. 日志管理

提供日志管理功能，为系统的错误追踪、故障恢复提供有力的保障。

* 1. 移动端建设要求
		1. 微信服务端建设

结合平台PC端的主要功能，定制微信服务端应用，为申办人提供用户空间、项目办事指南、服务评价、意见建议、公示信息查询等功能。

* + 1. 接入“浙政钉”移动端平台

通过业务审批应用接入“浙政钉”移动端平台，实现审批部门在移动端可查看待办提醒、跟踪项目进度、项目预审、项目监管等功能。

* + 1. 接入“浙里办”移动端平台

通过公众服务应用接入“浙里办”（浙江政务服务APP）移动端平台，实现社会公众可通过移动端查阅在办和已办项目信息、办事指南、公示信息等并支持服务评价、意见建议等功能。

* 1. 基础组件开发建设要求

应用支撑平台是在统一的系统级支撑支持下，按照SOA的方式将各应用系统的共性功能和支撑要求进行提炼，形成一组应用级支撑服务组件。支撑整个系统运行框架体系所需要的支撑服务组件包括如下：

* + 1. 电子表单

建设图形化表单设计工具，采用所见即所得的方式定制电子表单。提供表单设计器，用户通过简单的拖拽就能设计表单，并可定义表单的各种属性，为表单快速设计与开发提供支撑。

* + 1. 报表管理

支持多种形式报表、图表进行数据展示，支持交叉报表、复杂报表等。

* + 1. 目录管理

通过目录管理功能，实现对数据资源目录的目录注册、发现、查询等功能。

* + 1. 全文检索

通过全文检索功能，对存储在系统中的数据的内容进行有效检索和分析。

* + 1. 数据交换

建设数据交换系统，提供在分级网络环境中跨网络域的数据迁移，以及提供异构数据源格式数据转换映射、交换管理、任务监控等一系列功能，从而实现数据在逻辑上或物理上的集中或分发，为用户提供全面快捷的数据交换、数据共享服务。数据交换管理系统需提供多样数据服务的交换。可根据不同的场景提供数据库表、Web Service、文件等数据交换方式。

* + 1. 数据采集与清洗转换

提供数据的转换和清洗功能，对来自于部门内部或来自于外部业务系统的数据，在进行数据清洗、转换后再传输，并加载至相关的数据库中。

* + 1. 元数据管理

提供元数据采集、存储、管理和应用功能。

* + 1. 数据质量管理

整合数据分析、质量校验、数据清洗等多方面特性，以保证数据质量的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及唯一性。

* + 1. 数据比对管理

实现对数据同步、数据加载时进行数据对账，完成发送与接收、提取与入库结果的比对，并将比对结果记录到日志中。

* + 1. 应用连接管理

实现系统之间的数据实时获取、业务融合、交互共享和无缝集成，从而实现应用层的系统开放，进而达到对已有应用系统的开放、对接、交互等功能。

* + 1. 数据接口管理

提供统一接口管理服务，涵盖数据接口发布、管理等功能。

* + 1. 内容管理

实现对本项目互联网部分的信息管理、信息发布和网站维护，实现对网站栏目信息的实时动态管理的发布。

* + 1. 数据服务

通过实时统一的数据访问入口提供数据服务，屏蔽异构数据的复杂性，同时控制数据访问与数据内容的安全性。

* + 1. 防爬与性能监控

控制爬虫访问，实现对互联网网站统一监控、统一流控、统一安全、统一管理的功能，提供统一安全监控服务。

* + 1. 文件上传下载组件

实现对文件（含大文件）的上传、下载，并支持文件的断点续传。

* + 1. 数据分析展示

实现统计分析结果的可视化展示，提供多种具有动态交互性的传统图表和高级可视化图形，如地图、矩阵树图、热力图等展示效果。

* 1. 信息资源规划与数据库建设要求

建设投资项目基础数据库和投资项目主题库，其中主题数据库包括：谋划招引主题库、前期攻坚主题库、建设实施主题库、建成投产主题库。

* 1. 系统对接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系统现有功能及未来功能扩展可能需要进行的系统对接，合理设计有效衔接方式，保证系统有序对接。系统对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与四个阶段审批模块对接。按实际要求与四个阶段审批模块对接，完成投资项目审批监管业务。

与国家投资在线平台对接。按国家投资在线平台的实际对接要求和规范对接，实现与国家投资在线平台的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

与省政务服务网应用支撑体系对接。按实际要求对接省政务服务网应用支撑体系，实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权力事项库、省办件库、省排号机、电子签章系统、电子证照库、短信平台、公共数据共享平台等的对接。

与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接。对接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项目招投标信息等。

与信用平台对接。与省信用平台对接，将平台产生的信用信息推送到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将信用平台的相关信用信息接收到主系统。

* 1. 历史数据迁移要求

数据迁移工作主要是指系统运行前，将原有业务系统数据按规定范围迁移到新建系统中来，确保工作的连续性和数据的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涵盖以下两部分数据迁移工作内容：

一、针对浙江政务服务网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2.0版建设内容，需把原数据迁移到3.0版系统中来。

二、需要对3.0版系统涉及的相关基础支撑数据进行初始化工作。

**第4部分信息安全建设要求**

为符合《网络安全法》对等级保护和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工作的要求，做好浙江省发改委投资项目相关系统的安全保障，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加强系统运行的安全防范，提升安全事件发现和处置能力，保障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

本项目依托省政务公有云、专有云区域目前能向云租户系统提供的安全服务能力，强化系统云上安全防护服务能力，包括云服务器安全服务、网页防篡改服务、云堡垒机服务、综合日志审计服务、Web应用防火墙服务、数据库审计服务等，对系统提供安全防护服务；做好安全应急工作，开展应急演练，在安全事件发生时进行应急响应和处置；开展系统的等级测评、风险评估、渗透测试、源代码审计、安全检查等。

需要重点说明的是，上述项目内容是根据省政务云能为租户侧提供现有安全服务能力设计的，随着省政务云平台为云租户提供安全服务的能力进一步提升，本项目的内容也将随之扩展。本项目相关系统需要满足等级保护三级的要求，在省政务云提供的安全组等基本服务基础上，还需要加强云服务器安全、云上WEB应用安全、网页防篡改、运维安全审计、日志集中审计、数据库审计、数据加密、证书服务、安全监测、等级测评、风险评估、渗透测试、源代码安全审计、应急工作、安全检查等服务。

* 1. 云服务器安全

服务器安全加固软件，提供漏洞管理、基线检查和入侵告警等服务。

* 1. 云上Web 应用安全

通过部署云上WAF服务，通过防御SQL注入、XSS跨站脚本、常见Web服务器插件漏洞、木马上传、非授权核心资源访问等OWASP常见攻击，过滤海量恶意访问，避免网站资产数据泄露，保障网站的安全与可用性。

* 1. 网页防篡改

在互联网区域的WEB 云主机上安装网页防篡改软件，保护网站内容安全，包括静态/动态页面、图片、文档等各类文件。提供针对网站文件安全的保障机制，实时监控网站文件的变更，有效降低篡改发生的概率，并且一旦发生篡改，可以自动实时地进行文件恢复。此外，对所有互联网访问进行内容过滤，以确保发布内容的正确性、权威性。

* 1. 运维安全审计

通过云堡垒机服务，对云主机、云数据库的运维权限、运维行为进行管理和审计。可基于岗位和角色，遵循最小权限和职责分离原则，授予相关人员合理的资源访问权限。对运维权限分级管理，普通运维人员只有普通用户权限，仅特定的管理员拥有系统的 root/administrator 权限。对所有运维操作必须且只能通过堡垒机进行，所有操作过程完整记录下来实时传输到集中日志平台。

* 1. 日志集中审计

所有访问日志需要集中审计，保存时间六个月以上。包括网络访问日志，运维日志、主机日志以及数据库日志等。

* 1. 数据库审计

数据库审计服务支持对RDS云数据库、ECS自建数据库进行审计，针对数据库SQL注入、风险操作等数据库风险行为进行记录与告警，形成对核心数据的安全防护，为云端数据库提供完善的安全诊断、维护、管理功能。并保存相关数据库操作日志六个月以上。

* 1. 数据加密

加密服务是云上的数据安全加密解决方案。满足数据安全方面的监管合规要求，保护云上业务数据的隐私和机密。借助加密服务，能够对密钥进行安全可靠的管理，也能使用多种加密算法来对数据进行可靠的加解密运算，满足加密密钥管理和加解密运算的安全需求和合规需求。

* 1. 证书服务

在云上签发数字证书，实现网站HTTPS化，使网站可信，防劫持、防篡改、防监听。并进行统一生命周期管理，简化证书部署，一键分发到云上产品。

* 1. 安全监测

对在系统的互联网和政务外网站点开展监测，包括应用层漏洞监测、主机漏洞监测、网页防篡改监测、敏感关键字监测、网站可用性监测、网页木马监测等，通过监测及时发现问题、发出短信/邮件告警并对整改反馈进行跟踪确认，每月出具监测报告。

* 1. 等级测评

等保定级咨询：确定系统保护等级，协助编制《等级保护定级报告》和《备案表》。协助联络公安机关，完成定级备案工作。

等保测评（2.0标准）：对系统开展安全技术测评和安全管理测评，出具等级保护测评报告。

等保整改咨询：对等级测评发现的安全问题和漏洞隐患，提供安全整改咨询服务，形成测评问题汇总和整改建议。

* 1. 风险评估

根据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省保密局《关于加强我省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浙发改高技〔2009〕85号）要求，在项目试运行期间和运维阶段，对系统周期性开展信息安全风险评估，对信息资产的重要程度进行分析，评估信息系统面临的安全威胁，识别信息系统在技术和管理各层面存在的脆弱性，分析已有的安全措施和残余风险的影响等，并出具相应的风险评估报告。

* 1. 渗透测试

对系统开展渗透测试，通过模拟黑客的攻击手段，采用信息资产调查、安全漏洞扫描、远程渗透测试等方法，对两个系统的代码层、应用层、系统层进行全面的非破坏性的渗透测试，分析渗透测试过程中所发现的系统脆弱点、技术缺陷或漏洞，评估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风险，提交渗透测试报告，并提供修复加固方案，协助相关整改工作。

* 1. 源代码安全审计

开展源代码安全审计，检查[源代码](http://baike.baidu.com/item/%E6%BA%90%E4%BB%A3%E7%A0%81/3969)中的缺点和错误信息，分析并找到这些问题引发的安全漏洞，并提供代码修订措施和建议。

* 1. 应急工作

包括系统的应急预案编制和完善、应急演练、应急响应和处置。

应急工作包括：一是制定应急预案。编制每个系统的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二是开展应急演练。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工作。三是应急响应。接到突发事件报告时，立即判定事件类型和等级，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处置预案。应急响应实施人员及时采取行动限制事件扩散和影响的范围，限制潜在的损失与破坏。在准确判断安全事件原因的基础上，排除系统安全风险并协助追查事件来源、提出处置方案、协助后续处置。

* 1. 安全检查

按照主管部门的检查要求，对系统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安全技术防护情况、应急工作情况、教育培训情况等，采用专门检查工具和专业技术人员，对系统开展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

**第5部分项目实施管理要求**

* 1. 实施管理要求

项目实施管理内容至少包括项目实施承诺、项目组织机构和人员安排、项目管理和实施质量保证、文档管理、项目实施阶段划分与进度安排、项目评审验收等内容。

投标人必须证明自身有足够的能力实施，并且提出有效的实施方案。项目经理在项目验收之前不得调离该项目。

投标人必须承担本项目与相关项目的系统集成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 1. 项目组织要求

1.为使工程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中标人对本项目须建立一个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保证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30人。

2.本项目投标人应按软件开发工程的通用要求，组成由项目管理、数据库设计、软件系统设计、数据规范整理、代码编写、软件测试、系统部署、软件培训等角色构成的项目团队，负责本项目的实施。

3.本项目投标人应根据软件工程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特点，从组织结构上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合理配置技术支持和培训组的人员，在项目组织机构中应明确各岗位的职责、任职资格，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根据本项目工作的业务性质，应分别配备有业务经验的项目经理、技术总监等人员承担本项目工作。投标人应承诺项目经理要自始至终专职承担本项目相应工作，核心人员要百分之百地投入到此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团队主要成员。

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有权要求对不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的成员进行更换。

* 1. 项目建设期与进度要求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定制软件的开发、调试、测试、部署及安全测评配合改造工作，并完成系统验收。

投标人需要在标书中提出项目实施计划的草案，内容包括：投标人必须给出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时间进度表；明确所有可交付的开发成果、服务及交付时间；明确可交付的开发成果及服务之间的依赖关系。

投标人应严格遵照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建设工期的要求执行，本项目建设划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阶段：

1)需求分析与设计

2)数据库设计及软件系统开发与编码

3)集成安装部署与系统测试

4)培训和规范整理

5)系统初验

6)试运行及终验

* 1. 系统安装部署要求

安装部署在招标人指定网络区域，并符合相关区域的安全要求。

在保证现有浙江省投资平台3.0数据安全和业务连续性的前提下，充分利用浙江政务服务网和政务云的基础设施，并对网络部署架构进行优化和设计。

* 1. 项目验收要求

本项目需在2020年12月底前完成最终验收，评审验收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软件功能验收：按照招标文件功能要求逐项核实，验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

（2）软件性能验收：按照招标文件及技术方案性能要求，全面检查软件性能指标；

（3）验收测评：根据软件产品设计要求进行验收测评，包括文档评审、现场测试、问题清单以及测试报告等；

（4）验收测试：主要对产品的安全可靠性、易用性、可扩充性以及兼容进行全面测试。

* 1. 项目文档要求

投标人在本项目软件开发实施过程中，技术文档应参考《GB/T8567-200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档。系统投标人还应提供为本项目开发的软件及全部源代码（有主要模块的功能注释）等。

投标人在完成数据库设计建设和软件开发的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中标方须根据开发进度及时提供相关文档资料，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 项目实施方案
* 概要设计方案
* 详细设计方案
* 接口设计说明书
*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 自测和用户功能测试报告
* 系统试运行方案
* 系统安装部署手册
* 系统管理手册
* 系统操作手册
* 培训服务方案
* 软件评测报告
* 开发总结报告
* 试运行总结报告
* **须提供项目涉及的所有源代码（如涉及第三方产品或组件的，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相关厂商授权证明），并确保在甲方提供的开发环境中运行。**
	1. 关于软件

1.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列出了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最低的技术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软件必须在功能、性能等方面不低于招标人的要求。

2.投标人所提供的软件必须是在中国有合法使用权。

3.投标人在投标方案中如果包含有采购的第三方软件，应单独报价，且系统交付时应将此软件移交给招标人。

* 1. 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技术文件以及由招标人提供的所有数据、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得将招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数据、资料以及项目成果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或使用。本条款在项目完成或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终止后依然有效。

投标人违反上述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

* 1. 知识产权要求

1.投标人保证准备或提交的全部软件系统和设计文件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

2.本项目所开发的软件系统其知识产权归招标人所有。

3.版权：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软件版权归招标人所有。

4.投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完成知识产权登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协助填写软件著作权相关文档、源代码准备、软件操作手册准备等工作。

**第6部分系统演示要求**

各投标人需提供原型演示（使用系统截图或PPT演示不得分），展示系统核心功能，演示时间为不超过30分钟，演示内容用DVD光盘保存，**一式两份**采用邮寄方式(**封装在技术及商务文件中,** **DVD光盘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送至规定地点。

系统演示按照以下4个功能模块进行，演示过程及结果需满足关键功能中所列的所有要求。演示要求及评分标准如下：

1、网上办事大厅子系统申报界面简洁友好、风格有创意，为项目申请人提供清晰明了的流程指引，具有项目在线申报、有码项目阶段报批、事项申报、材料上传、证照包等功能，能实时进行项目进度跟踪、审批结果查看等；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4分。

2、审批子系统具备灵活性和包容性，提供项目的赋码、不赋码、转办等功能。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4分。

3、审批系统能够实现项目按不同类型分阶段并联审批，由牵头部门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反馈申报单位需要办理的事项，并限定完成审批的时间。实行“一家牵头、并联审批、限时办结”。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4分。

4、审批子系统并联审批，能够实现申报材料审核、上下级转办、退办、受理、部门间征求意见、在线拟文、核稿、签批、盖章、办结、批复文件下载。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4分。

1.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项目工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定制软件的开发、调试、测试、部署及安全测评配合改造工作，并完成系统验收。实施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实施验收完毕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5%。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且正常使用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售后服务期中标单位免费提供1年质量保证期的维护和技术支持，质量保证期从系统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2.售后服务组织在质量保质期内，中标人应成立专门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小组，提供完善周到的本地化服务，要求中标人指派驻场运维工程师20人，现场驻场运维人员发生变化，需通过甲方同意。中标人应提供具体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3.中标人可提供优于本售后服务的其他服务。 |
| 响应情况 | 服务响应时间在质保期内，要求提供7×24小时实时技术支持。要求提供24小时热线电话、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现场响应以及Email和传真支持服务。对于接到的用户技术咨询，保证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其中，现场响应保证自收到用户的服务请求起4小时内，指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完成故障处理。如遇到重大技术问题，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专家进行会诊，并保证在24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 |
| 技术培训 | 1、中标人须向系统各类用户提供操作及维护工作的相关培训，培训应根据实际需求，在整个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灵活安排。2、投标人应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对象和范围、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课程（包括课程介绍）、培训师资情况、培训组织方式等。3、投标人的培训方式须按基本原理、安装操作、运行管理三个方面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讲解、操作示范和其它必须的业务指导和技术咨询，确保培训人员对系统基本原理、技术特性、操作规范、运行规程、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4、培训方式、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分全省11个地市，采用用户现场和集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每个地市培训时间不多于1天，培训人数由地市确定。除上述培训外，投标人还须负责在现场组织对系统的安装调试进行技术示范和业务指导。支持对市县用户进行现场培训。5、投标人负责招标人专业人员培训、使用人员培训和系统运维人员的培训，培训的相关费用都由投标人负责。6、培训课程应安排在整个项目的合适时间段内。培训采取集中安排的方式，投标人需解决培训的培训师资、教材、课件等，招标人提供场地。7、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1.投标人具有软件能力成熟度等级CMMI5认证证书的得1分;2.投标人同时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IT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20000）、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27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系统（OHSAS18001）证书的得1分；3.投标人拥有全面的研发能力，具备如下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基于国产软件的应用开发和集成、数据交换和迁移、数据资产管理系统相关，以上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著作权完成日期须应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前，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投标人具有省级及以上同类项目成功建设案例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一个用户的多个合同算一个案例） |

**标项二：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重大项目库及第二、三、四阶段项目审批系统**

1. **服务要求**

**第1部分项目概述**

* 1. 项目建设背景

浙江政务服务网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下简称投资在线平台）是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和企业投资项目“最多跑一次”改革重要抓手，自2017年12月投资在线平台2.0版上线以来，有力支撑了“最多跑一次”“最多100天”改革。

在各部门的全力配合、协调推进下，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概况起来为六个全，即审批事项全梳理、平台应用全覆盖、业务系统全打通、网上审批全留痕、网上申报全在线、审批流程全优化，被国家发展改革委评为全国“示范平台”第一名。

1. 在线平台2.0版六个全明细表

|  |  |
| --- | --- |
| **阶段性成效** | **主要成效** |
| 审批事项全梳理 | 规范投资项目全流程行政审批事项，涉19个部门，合计为51项，子项100项。 |
| 平台应用全覆盖 | 2017年12月，实现11个设区市全覆盖。 |
| 业务系统全打通 | 2017年12月，与123个审批系统打通（3个国家级、12个省级系统），实现投资项目“100%系统打通”。今年12月，与11个市工程审批系统打通。 |
| 网上审批全留痕 | 已覆盖投资项目总数21.9万个，总投资超29.4万亿元，办件数33.4万件。 |
| 网上申报全在线 | 123个审批系统6643项次事项均开通互联网端申报功能，实现“100%网上申报”。 |
| 审批流程全优化 | 截止2019年1月6日，8月、9月备案的一般企业投资项目“最多100天”实现率均已达到100%，全年累计实现率50.9%。 |

对标“最多跑一次”改革和数字化转型的要求，投资在线平台2.0版在系统功能以及支撑“减事项、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间、减费用”上仍存在不足。

* 1. 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建立二、三、四阶段审批子系统及公共服务系统，完善投资项目全过程一条龙监管，建立全省项目信息的全过程管理机制，实现信息数据互通共享，支撑“放管服”和“最多跑一次”改革。

按“一库一码一平台”总体架构，落实投资在线平台3.0“三个一”中“一个项目库” 建设任务，依托投资在线平台3.0基础和总体框架，建设浙江省重大项目库模块。

建立集“一口填报、数据共享、分类监管、综合运用”等省市县一体化浙江省重大项目库。实现对我省重大项目的全覆盖、全流程、常态化监管服务目标，为全面落实投资新政有关要求提供统一的工作平台和强大的技术支撑。

1. “一库”。以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3.0版项目库为基础，坚持全省“一个库”，全口径建立“浙江省重大项目数据库”。以项目代码为标识，归集项目从谋划盯引、事项审批、建设实施、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信息和计划上报、编制、下达、执行及计划考核项目监管服务全过程信息。

2. “两化”。一是实现项目管理清单化。实现各部门根据业务需要，分类型统一从库中筛选符合各自要求的项目信息，形成X个项目清单。二是实现项目管理数字化。项目赋码时，根据清单纳入标准自动推送项目到储备库，方便管理人员筛选项目；项目实施时，根据节点标准，自动转入到下一阶段，实现项目动态调整、管理部门前后衔接。

3. “三统”。一是统一平台填报。打造我省重大项目统一填报入口，实现从“线上线下、多口填报、多端审核”到“一口填报，一次审核，分类应用”的模式转变，规范填报、减轻企业负担。二是统一平台监测。整合各类项目进度信息填报表单，形成一张填报表单，项目单位进度信息报送时，一个项目一个时点只报一次，提升项目业主的获得感；各处室、部门通过平台监测所属行业的项目进展情况，分类形成监测分析报告。三是统一平台考核评价。以重大项目库数据为基础，各单位、处室统一依托重大项目库进行各类投资项目计划考核和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

4.“四全”。一是全领域覆盖。实现对省、市、县三级投资项目综合管理部门、行业主管部门或党委、政府批准实施的投资项目计划全覆盖。二是全流程监管。实现重大项目从谋划盯引、前期攻坚、建设实施、项目竣工验收全流程监管服务。三是全部门共用。首先实现省发改委各处室对重大项目进行管理的共用平台；迭代完善服务省、市、县以及其它部门的通用功能和个性化功能，逐步打造全省各部门重大项目管理的共用、共享、共治平台，提速业务协同监管，加快重大项目执行落地。四是全社会共享。重大库建成后，将形成内部共享数据库，分权限实现各级政府部门间的投资项目数据共享共用。同时，接入互联网，分权限为广大公众查询我省各级重大项目提供统一、便捷的服务窗口。

* 1. 项目建设原则

1) 标准化和规范化原则

严格遵循国家电子政务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信息化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从业务、技术、运行管理等方面对项目的整体建设和实施进行设计，充分体现标准化和规范化。

2) 安全性原则

加强政务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共享交换安全防护，切实保障平台及数据资源的安全，符合三级等保对系统开发、建设的要求。

3) 易用性原则

系统“以用户为中心进行设计”，从设计过程的开端便把用户所关注的东西包含于其中，具有友好的人机界面，保持总体界面一致，菜单和按钮等提示信息一致，界面功能排列合理，易于操作、易于使用，响应和处理快捷，功能须满足业务需要。

4) 模块化原则

系统的设计采用模块化机制，设置相对独立的功能模块，使系统具有很高的扩展性。各模块之间的通信采用安全通信协议，保障内部通信安全。

5) 开放性和可扩展性原则

系统结构要按照开放性和扩展性原则设计。系统需要与其他业务系统数据进行交互和共享，所以需要采用开放的、标准化的平台设计以尽可能保障信息的互联互通.另一方面，系统对于未来可能增添的新的功能、新的部门和用户都要留有方便、灵活的扩展性，在空间、容量、结构上支持多应用，并符合电子政务相关技术标准。

6) 稳定可靠原则

所涉及的产品和系统必须成熟、稳定、可靠，能够提供不间断的服务。具备7\*24小时的高可用性，具备容错和自动恢复的功能，具有很强的健壮性、良好的容错处理能力和抗干扰能力。

* 1. 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1.5 联合体注意：**

**例如A和B联合体投标，所有投标文件供应商名称均为A和B联合体，盖公章A和B均有，以此类推。**

**第2部分招标需求一览表**

本项目建设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内容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一** | **标准规范编制** |
| 1 | 标准规范编制 | 负责对重大项目管理规范进行编制、修订、发布等工作。 | 1 | 套 |
| **二** | **核心审批系统建设** |
| 1 | 二、三、四阶段审批子系统建设 | 建设二、三、四阶段审批子系统，包括规划许可审批模块、施工许可审批模块等的建设。 | 1 | 套 |
| 2 | 重大项目库子系统建设 | 建设重大项目库子系统，包括、政府投资项目储备模块、企业投资项目储备模块、投资计划编报模块、联席协作攻坚模块、项目调度模块、联合协同监管系统、项目后评价模块、统计监测模块、重大项目监测评估模型库 | 1 | 套 |
| 3 | 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建设 | 建设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包括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模块的建设。 | 1 | 套 |
| 4 | 综合分析子系统建设 | 建设综合分析子系统，包括三年滚动计划统计、五年储备项目统计、投资项目分析、项目审核备办理总览、事项办理情况分析、办事效率情况统计、优化服务情况统计等模块的建设。 | 1 | 套 |
| **三** | **数据库建设** |
| 1 | 投资项目专题库建设 | 规划并建设投资项目专题库，包括“4+1”项目专题库、年度“四个一批”项目专题库、省市县长工程项目专题库、“大湾区”项目专题库、“大通道”项目专题库、“大花园”项目专题库、省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项目双向推进计划项目专题库、中国（浙江）自贸区项目专题库。 | 1 | 套 |

**第3部分总体设计及技术要求**

* 1. 项目总体设计要求

要求投标人依照浙江省投资平台3.0的建设要求、对接要求、统一标准规范及相关工作要求进行总体架构设计，要求针对项目的总体架构、业务架构、功能架构、逻辑架构、应用支撑架构、数据架构、网络架构等方面进行详细的设计，总体设计符合实际情况且设计先进合理，技术路线成熟可靠，系统边界划分清晰，系统流程设计合理，充分符合招标人业务现状及未来发展需要。

* 1. 项目部署要求

本项目基于云架构进行部署，由招标方提供计算资源、存储资源、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基础环境，需中标方完成本项目定制开发功能，并能与本项目相关系统功能（包括外部系统以及各分包系统）的流畅衔接，并针对本项目提出定制开发软件与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中间件等系统软件的部署策略和配置方案，组织完成本项目调试部署工作。

* 1. 项目安全性要求

1.平台的稳定性可靠性：平台需具备7\*24小时的不间断服务能力。

2.平台编码及部署应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要求。

3.平台密码算法、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要求。

4.软件设计时考虑数据库双机热备需求及应用虚拟化部署要求。

5.平台应按照《C0115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安全接入检测要求》，在等保和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第三级要求的基础上，对关键区域和数据资源进行增强防护。

* 1. 项目保密要求

项目保密要求，需按照浙江省发改委安全技术要求以及安全管理保密要求执行。投标人必须对工程技术文件以及由招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和信息予以保密。投标人必须遵守与招标人签订的保密协议，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工程标书以及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 1. 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要求

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系统依托于云平台的数据处理和存储资源进行应用系统建设。

结合本项目建设的应用业务系统和数据业务系统与实际的业务数据量，进行数据处理系统的规划，并提出实际使用数据处理资源和存储资源需求方案。

* 1. 软件测评要求

软件测评工作主要是配合甲方和第三方软件测评公司开展第三方软件测评工作，系统上线后，须配合进行三级等保、密码应用测评等工作。其中，第三方软件评测内容应参照三级等保要求至少包含系统功能评测、系统性能评测、信息系统安全测评等几方面。安全测评和软件测评工作产生的费用由中标方承担。

* 1. 项目性能要求

系统一般性事务处理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

正常网络环境下，用户查询响应时间不应超过3s；历史性数据查询、统计性等大数据量查询响应时间不应超过8s；

正常运行环境下，统一认证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数据接口的本地响应时间不应超过2s，应用系统的响应时间不应超过5s；

平台连续稳定运行，整体可访问性不低于99.9%，出现故障后2小时内恢复；

并发量：正常运行环境下，至少支持500用户同时在线。软件不应限制用户数量，后期若需增加并发量，只增加硬件配置，无需调整软件。

**第4部分 浙江省投资平台3.0项目重大项目库及第二、三、四阶段项目审批系统建设要求**

* 1. 标准规范编制要求

**1、编制内容**

要求结合本项目的情况，根据标准规范编制方法进行重大项目管理规范的编制，并配合完成内部报批、评审工作。

需要提交的相关标准规范内容涉及预赋码规范、项目储备规范、计划编制规范、项目调度规范等内容。

**2、编制要求**

本项目的技术和管理规范编制应满足以下要求：

投标人要明确阐述规范间的关系以及制定规范的思路、方法、规范建设的重点、难点和关键点以及标准的应用等问题。

标准规范建设是工程建设的一部分，标准规范的内容必须符合工程实际建设要求，具有可操作性。

编制团队。中标人应组织具有类似标准规范编制经验的团队，专门承担相关标准规范的编制工作，要求有一支既懂业务又有专业技术经验、人员相对稳定的技术队伍，站在整个工程的角度全面设计、制定各类标准。团队应熟悉标准规范编制工作，具有丰富的标准工作经验，必须与相关单位密切合作，沟通交流。

编制方法和过程。标准规范的编制应按照规范的标准编制过程、方法完成编制。招标人在标准编制的各阶段组织对阶段成果的评议和审核，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按照评议结果对相关内容进行记录和修改；标准规范应有征求意见过程。

* 1. 二、三、四阶段审批子系统建设要求
		1. 规划许可审批模块建设要求

规划许可模块为各规划阶段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项目受理办理、项目转办、办理受理、跨部门征求意见、跨层级转报、项目退回、项目删除等。以实现投资项目省、市、县三级的纵横联动。此外，规划许可模块给予审批部门部分修改权限，由各部门负责上传部门职责、审批人员信息等。

与设计方案联审系统对接：设计方案联审系统是为规划许可阶段涉及各部门审批事项的一个最重要的技术审查系统，也是提供各主管部门进行联合技术指导的一个系统，同时也是各部门基于设计方案审批时，保证设计方案数据图的一致性，同一个项目基于同一套设计方案图纸进行审批，并出具审批事项批文。

与初步设计联审系统对接：初步设计的技术审查比设计方案设计深度更深的技术审查，初步设计联审系统是主要为政府投资项目规划许可阶段涉及各主管部门审批事项的一个最重要的技术审查系统，也是提供各部门进行联合技术指导的一个系统，同时也是各部门基于同一套初步设计图纸审批时，保证设计数据图的一致性，同一个项目基于同一套设计图纸进行审批，在此依据上，并出具审批事项批文。

规划许可受理：根据项目办理的状态，系统平台为部门审批员提供待办件事项、办理中事项和已办结事项三部分事项办理的操作和展示功能，并且对部门被催办事项提供展示功能。支持对催办事项进行提醒预警，对待办事项进行受理操作、无需办理操作，支持事项转办，支持联合惩戒信息提醒。

规划许可办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本部门办理中的事项列表，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项目基本信息，项目的登记表信息。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本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以及其他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部门审批员针对办理中事项，进行补齐、不予受理、启动额外环节、额外环节结束等操作。

规划许可委托评估：委托评估作为特殊的额外环节进行单独管理。由发起委托部门需在平台填写发起委托评估时间、委托单位、委托内容、办理实现、费用等信息。中介评估完成后，由发起委托部门在平台反馈完成时间、评估结果、上传报告等信息。政府委托的中介评估事项的办理时间需一并纳入事项办理时长进行业务办理时长计时管理。

规划许可转办：如果部门认为已分发给该部门的事项应该由上级或下级部门审批的，可将事项转发给相关部门。

规划许可办结：部门审批员在针对该事项已经办理完，给予批复结果的场合，执行办结操作，并提供批复时间和审批意见，审批意见有有以下3种情况：通过、不通过、其他。

规划许可批复：各部门的批复结果需及时在系统中上传，并对关键环节的批复信息，以结构化的形式固化到系统中，供相关审批部门查看对比。批复结果管理分为在线生成和电子版上传两种实现方式。

规划许可取消：部门审批员针对接件，受理，额外环节和办结等环节，按照从最后一个办理环节，逐次由后至前取消操作；如果该事项已经办结并下发了批复文件，也可撤消之前的批复文件并将事项状态逐次回退到正确的状态；

规划许可申请延期：延期是针对受理环节和额外环节的时限进行延期操作；申请提交后由平台人员进行审批，关于申请->审批的业务流程。支持受理延期、额外环节延期、委托评估延期等功能。

规划许可内部签批（会商）

在事项办理过程中，有时候需要发起部门内部联合评审，可以通过发起会商功能征询部门意见，平台提供内部签批功能，支持移交、会签、拟稿、核稿、补正等功能。

* + 1. 施工许可审批模块建设要求

施工许可模块为各施工许可阶段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项目受理办理、项目转办、办理受理、跨部门征求意见、跨层级转报、项目退回、项目删除等。以实现投资项目省、市、县三级的纵横联动。此外，施工许可模块给予审批部门部分修改权限，由各部门负责上传部门职责、审批人员信息等。

与施工图审查系统对接：施工图是基于设计方案或初步设计更详细更专业的施工图纸，施工图纸主要包括建筑、结构、水、暖、电、人防、消防、防雷等专业的设计图，设计图里面涉及施工时的安全、质量的建筑标准。施工图联审系统主要是由政府委托一家综合图审单位进行审查，并出具建筑、人防、消防、防雷等合格书及合格图纸。

施工许可受理：根据项目办理的状态，系统平台为部门审批员提供待办件事项、办理中事项和已办结事项三部分事项办理的操作和展示功能，并且对部门被催办事项提供展示功能。支持对催办事项进行提醒预警，对待办事项进行受理操作、无需办理操作，支持事项转办，支持联合惩戒信息提醒。

施工许可办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本部门办理中的事项列表，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项目基本信息，项目的登记表信息。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本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以及其他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部门审批员针对办理中事项，进行补齐、不予受理、启动额外环节、额外环节结束等操作。

施工许可委托评估：委托评估作为特殊的额外环节进行单独管理。由发起委托部门需在平台填写发起委托评估时间、委托单位、委托内容、办理实现、费用等信息。中介评估完成后，由发起委托部门在平台反馈完成时间、评估结果、上传报告等信息。政府委托的中介评估事项的办理时间需一并纳入事项办理时长进行业务办理时长计时管理。

施工许可转办：如果部门认为已分发给该部门的事项应该由上级或下级部门审批的，可将事项转发给相关部门。

施工许可办结：部门审批员在针对该事项已经办理完，给予批复结果的场合，执行办结操作，并提供批复时间和审批意见，审批意见有有以下3种情况：通过、不通过、其他。

施工许可批复：各部门的批复结果需及时在系统中上传，并对关键环节的批复信息，以结构化的形式固化到系统中，供相关审批部门查看对比。批复结果管理分为在线生成和电子版上传两种实现方式。

施工许可取消：部门审批员针对接件，受理，额外环节和办结等环节，按照从最后一个办理环节，逐次由后至前取消操作；如果该事项已经办结并下发了批复文件，也可撤消之前的批复文件并将事项状态逐次回退到正确的状态；

施工许可申请延期：延期是针对受理环节和额外环节的时限进行延期操作；申请提交后由平台人员进行审批，关于申请->审批的业务流程。支持受理延期、额外环节延期、委托评估延期等功能。

施工许可内部签批（会商）

在事项办理过程中，有时候需要发起部门内部联合评审，可以通过发起会商功能征询部门意见，平台提供内部签批功能，支持移交、会签、拟稿、核稿、补正等功能。

* + 1. 竣工验收审批模块

竣工验收模块为各竣工验收阶段审批部门提供独立、灵活的审批办理界面和流程，包括项目受理办理、项目转办、办理受理、跨部门征求意见、跨层级转报、项目退回、项目删除等。以实现投资项目省、市、县三级的纵横联动。此外，竣工验收模块给予审批部门部分修改权限，由各部门负责上传部门职责、审批人员信息等。

与竣工图审查管理系统对接：竣工图是施工中实际建设的建筑与设计施工图有出入，需要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同时对于变更后的图纸需要同步利用系统在合格的设计施工图基础上进行标准化的更新和管理，最后在建设竣工时形成一套完整的竣工图。为竣工验收时测绘成果图的指标审查提高效率。

与测验合一系统对接：竣工测绘成果联审系统主要是在竣工验收时进行联合测绘及多测合一，建设单位委托一家综合测绘单位进行竣工测绘的成果图。测绘单位通过测绘成果上传系统上传测绘成果数据，自然局、人防、消防等各相关主管部门对测绘成果进行审查，审查的主要依据是施工中形成的最终的竣工图进行面积指标的比对，比对的误差结果形成相应的规划经济指标比对表等，在误差范围内审查通过，超过误差范围需要反馈建设单位进行整改。竣工测绘成果联审系统是基于 CAD 系统开发，其中包括施工图下载、施工图查看浏览、双屏的对比查看、多源数据的叠加查看、图纸的标记、意见的标注、图纸的比对、成果数据及成果报告的提交以及辅助工具等功能。

竣工受理：根据项目办理的状态，系统平台为部门审批员提供待办件事项、办理中事项和已办结事项三部分事项办理的操作和展示功能，并且对部门被催办事项提供展示功能。

竣工办理：以项目为单位，列出本部门办理中的事项列表，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项目基本信息，项目的登记表信息。部门审批员可以查看本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以及其他部门办理的所有事项。

竣工委托评估：委托评估作为特殊的额外环节进行单独管理。由发起委托部门需在平台填写发起委托评估时间、委托单位、委托内容、办理实现、费用等信息。中介评估完成后，由发起委托部门在平台反馈完成时间、评估结果、上传报告等信息。政府委托的中介评估事项的办理时间需一并纳入事项办理时长进行业务办理时长计时管理。

竣工转办：如果部门认为已分发给该部门的事项应该由上级或下级部门审批的，可将事项转发给相关部门。转办的过程中，要做到以下内容的一致性。

竣工办结：部门审批员在针对该事项已经办理完，给予批复结果的场合，执行办结操作，并提供批复时间和审批意见，审批意见有有以下 3 种情况。

竣工批复：各部门的批复结果需及时在系统中上传，并对关键环节的批复信息，以结构化的形式固化到系统中，供相关审批部门查看对比。批复结果管理分为在线生成和电子版上传两种实现方式。

竣工取消：部门审批员针对接件，受理，额外环节和办结等环节，按照从最后一个办理环节，逐次由后至前取消操作；如果该事项已经办结并下发了批复文件，也可撤消之前的批复文件并将事项状态逐次回退到正确的状态。

竣工申请延期：延期是针对受理环节和额外环节的时限进行延期操作；申请提交后由平台人员进行审批，关于申请->审批的业务流程。

竣工内部签批（会商）：在事项办理过程中，有时候需要发起部门内部联合评审，可以通过发起会商功能征询部门意见，平台提供内部签批功能，主要功能包括：移交、会签、拟稿、核稿、补正。

* 1. 重大项目库子系统建设要求
		1. 政府投资项目储备模块建设要求

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区域规划、专项规划和发展建设规划，由政府有关部门和项目业主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并经投资综合管理部门组织咨询论证后列入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支持储备项目管理、三年滚动计划管理、年度投资计划管理等功能。

储备项目管理：为项目单位提供储备项目申报功能，为发展改革部门用户提供储备项目审核功能，审核同级项目单位和下级发展改革部门报送项目，不符合储备原则和范围的项目退回填报单位。审核通过的项目进入本级项目储备库，省、市、县各级分级储备。已经纳入本级储备库的项目提供先上级储备库上报的功能。对项目按照实施阶段，即谋划、前期审批、开工准备、实施、竣工等进行分类管理和协调调度。

三年滚动计划管理：各级发展改革部门审核通过的储备项目，在未来三年分渠道、分年度的投资需求形成本级三年滚动投资计划。支持计划申报、审核、编制、发布、查询、分析等功能。

年度投资计划管理：支持年度计划申报、审核、编制、发布、查询等功能。

* + 1. 企业投资项目储备模块建设要求

基于“分级储备、各级分管、动态跟踪、滚动更新”的管理模式，支持项目申报、审核、回收、加解锁等功能。

项目申报：支持项目填报及报送工作，可新增、修改、删除项目。可根据查询条件，查询数据列表，也可通过重置按钮，重置查询条件。

项目审核：支持展示已上报项目数据列表，查看项目详情、审核、退回重报。可根据查询条件，查询数据列表，也可通过重置按钮，重置查询条件。

项目回收：支持展示填报区临时删除的项目，可恢复至填报区。可根据查询条件，查询数据列表，也可通过重置按钮，重置查询条件。

项目加解锁：支持发改单位对项目信息修改权限进行控制，可手动加解锁、越级加锁、逐级解锁。

* + 1. 投资计划编报模块建设要求

为全省各级部门提供各类计划的编报管理功能。计划范围主要涵盖：“4+1”重大项目建设计划、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省级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省公建投资项目计划和省重大产业项目计划等。系统功能主要包括计划上报、计划审核、计划下达和项目计划库。

计划申报：县级主管部门从本级项目储备库挑选满足条件的项目申报计划，提交市级主管部门审核。

计划审核：支持对下级单位上报的计划进行审核，分为市级审核、升级审核等功能。

计划下达：省级主管部门下达投资项目计划，计划申报、审核部门及项目单位可接收查看下达信息。

项目台账：项目台账管理模块提供系统中各计划安排情况，通过图表等工具可直观反映出本年度各专项预算投资情况及专项下达进度情况等。支持台账制定、台账调整、审核、对账、台账管理等功能。

打捆（切块）项目管理：设置打捆项目管理功能，项目纳入计划时，可针对打捆（切块）项目进行管理，将多个打捆（切块）子项目组合为一个打捆主项目进行统一管理，支持对打捆项目进行调整、解捆等操作。

资金项目在线编排：设置在线编排项目下达资金功能，对计划内争取资金的项目在线编排，实现计划内项目资金全口全盘实时总览，支持对计划内项目即时调整、内容暂存，编排过程中资金情况实时对比统计等业务功能。方便资金编排人员对资金安排情况一览无余，实时把握和调整下达项目及资金情况。

* + 1. 联席协作攻坚模块建设要求

项目前期工作牵涉面广、涉及领域多、协调难度大，必须要科学、规范管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建设、实施本系统，有利于各级政府部门实时监测、动态掌握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及时暴露重大项目前期工作推进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通过“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协调解决关键制约环节的重点、难点问题，保障重大项目前期工作按计划推进。系统主要实现以下功能：

攻坚计划编制：将重大项目前期攻坚计划信息整理录入本系统。具体信息包括：项目基本信息、审批事项的基本信息、目标节点的基本信息三类。根据各项目进展情况，动态调整项目及相关计划信息。

攻坚实施报审：项目业主（前期主体）负责填报项目前期进展情况、存在问题等，每月1-2日完成节点任务进展等信息填报；省、市服务部门负责项目信息初审工作，每月3-4日完成信息的初步审核工作；省发展改革委各项目主管处室负责信息最终审核工作，每月5-6日完成各自领域重大项目前期节点信息的终审工作。

领导挂联项目管理：支持按分管领域和职责范围，将辖区重点项目分别挂联到各级领导和所属各部门，可实时了解掌握挂联项目的整体情况，并可根据工作需要，利用项目数据画像、项目关联图谱，展现项目异常预警情况和问题协调情况。

进度管理：各级政府管理部门实时了解所属重大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各级发改部门对没有按计划节点推进的项目，进行信息催报，并告之与项目相关的各责任主体。

重点项目推进分析：针对项目储备计划或项目年度计划，综合运用统计分析、大数据分析、时空分析等多因素相互关联的复杂分析方法，进行总体进展分析、纵比横比分析等多种综合性分析，并将分析结果分主题组织，运用BI工具、交互式统计图表、时空地图、动态图文报告等新型看板、图形化、可视化展示技术，发现推进过程中存在问题比较多或比较严重的行业、地区、项目单位、问题成因等，辅助重点项目推进决策。

汇总分析：支持多角度统计分析，包括项目节点完成情况、各责任主体工作进展等；问题汇总分析，包括审批（核准、备案）环节、土地等要素保障环节、征地拆迁等服务环节；汇总分析需要按项目总体情况及单个项目的进展情况分别进行。

* + 1. 项目调度模块建设要求

建设项目调度管理功能，以提供各类计划项目的事中事后监管，为项目管理单位实时跟踪、监管项目进度、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困难并推进项目执行落地。系统功能主要包括调度任务模板、调度任务管理、调度填报管理管理。

调度填报：项目单位根据调度任务要求按时完成项目信息填报，并提交审核部门审核。

调度审核：审核部门完成本期调度数据审核，开展新一轮调度工作。

项目考核评价：投资项目后评价是挑战项目完成后，在一定的期限内，对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审批文件的主要内容，通过对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过程、运营情况及其影响效果等方面进行对比分析，找出差距及原因，总结经验，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和建议，一提高投资的决策水平、管理水平，不断完善和改进投资项目决策管理，为项目规划编制、投资计划编制及项目建设管理等工作提供借鉴，达到提高投资效益的目的。支持后评价指标体系建设、后评价项目信息汇聚、后评价项目对比管理等功能。

调度周期：核心计划和重要计划按月调度，一般计划按季调度；多计划项目就高开展调度。

* + 1. 联合协同监管系统建设要求

监管任务管理：依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由监管主体部门制定监管任务，划定待监管的项目，形成监管清单。

监管用户管理：由监管主体部门划定需要监管单位，指定相关的监管责任人员。

联合协同监管：联合协同监管主要用来管理单位和项目单位对项目监管检查、整改、复查情况的数据。监管部门项目监管检查数据和复查数据；项目单位可填报项目整改数据，且无权查看复查信息。支持通过切换分类和输入查询条件，查看最新的监管信息，可数据导出。可手工录入监管信息，包括监管检查数据、整改数据、复查数据等。支持监管检查数据录入、整改信息报送、整改后复查等功能。

监管进度跟踪：监管用户可以直观的查看项目监管的进度情况，以时间节点的形式展现，每个时间节点包含监管时间，监管单位及责任人，监管内容及结果。

监管风险预警：从项目建设进度、投资完成及到位情况等多方面对监管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管，且可以依据预警模型对监管中存在的风险进行动态预警。支持对项目建设进度、资金情况对项目进行监测，其中每个方面以可以从不同的角度来进行监测。支持按照用户权限控制分析数据和分析结果。项目监测依次按照“宏观（全部项目）”、“中观（某类项目）”、“微观（单个项目）”进行监测分析，其中维管监测分析可度项目建设进度、资金情况等维度进行监测分析。

监管综合查询：支持用户输入查询条件查询，支持查看项目列表、项目详情以及数据导出，支持按需汇总。

监管统计汇总：支持统计汇总功能。

* + 1. 项目考核（后）评价模块建设要求

按照《中央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管理办法》（发改投资〔2014〕2129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省、市、县三级实际情况，设计项目后评价管理系统，辅助项目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开展项目后评价工作，为完善项目决策、建设、运营管理等提共宏观微观两方面的信息支撑。项目后评价主要功能包括项目名单确认、年度计划、指标体系、相关信息汇聚、评估方法、评估报告生成等管理服务。

后评价指标体系建设：支持按行业建立可视的、量化的后评价指标体系。同时对不同的后评价指标进行预处理，确定指标集系数和指标权重关系，建立后评价模型，结合社会经济、环境变化影响等要素最大可能辅助综合评价。采用多指标综合评价方法，把描述评价对象不同方面的多个指标的信息综合起来，得到一个综合指标，由此对评价项目做一个整体上的评判，并进行横向或纵向比较。

后评价项目名单确定：根据上级主管部门指令性要求，结合项目特性分类初步确定后评价项目名单（备选库）。支持备选任务管理和列入备选任务的项目管理等功能。其中，备选任务管理包括备选任务属性管理、备选任务复制备份、备选任务状态管理、多备选任务分类分层汇总等；列入备选任务的项目管理包括项目项目筛选/归集、项目剔除、（列入其他计划）信息比对提示、项目打捆、空间地理分布等功能。

后评价年度计划管理：支持对年度计划属性定义、项目批量选取、年度计划状态管理、年度计划批准及文号关联、年度计划复制、监测计划设置、评价指标调整、计划编制、计划分解（到下级项目主管部门或项目单位）、信息上报（计划分解下达后6个月之内）、年度计划对外发布、年度计划导出到Excel、汇总分析等功能。根据已确认投资项目的类型特点，选择并调整适合的指标体系，结合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原理，对列入年度计划项目做出详细对比和评价。

后评价项目信息汇聚：支持对项目相关指标信息报送汇聚，为项目主管部门自动生成《项目后评价报告书》模板等。汇聚指标项包括项目实施过程总结、项目效果评价、项目目标评价等，《项目后评价报告书》模板内容包括：项目投资成效的评价、投资项目决策的评价、项目经营管理的评价和项目持续性评价等。

后评价项目对比管理：平台根据相关采集的项目指标信息等项目实际情况，对比项目立项时所确定的直接目标、间接目标及其他指标，找出偏差和变化，分析原因，得出结论和经验教训。要求信息系统辅助实现对比法包括前后对比、有无对比和横向对比。

后评价信息统计分析：针对项目备选计划或项目年度计划，采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原理，利用平台归集、填报采集的项目规划情况、项目批准情况、财政资金安排情况、重点项目计划推进、项目实施情况（包括项目开工情况、项目进展情况、资金到位情况、投资完成情况、招投标情况等）比对碰撞、投资效益分析等。

* + 1. 统计监测模块建设要求

运用数据挖掘等技术手段，对系统进行统计监测管理，对重大项目各类计划数据进行综合统计、多维度分析，并形成项目管理报表、报告，服务项目管理部门工作和辅助领导决策。主要包含多维度统计报表、系统运行监控、项目监测预警和项目全景展示等。并运用可视化工具等手段，建立项目驾驶舱，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主要涵盖以下内容：

项目预警管理：支持对投资控制、建设进度、项目资金、招投标与合同、数据上报情况、督督察整改情况等进行分析预警。

数据校核管理：所有计划在编报过程中实行统一数据校核工作，项目所属计划类型不同，校核的指标类型也不同，同时对校验信息进行分级管理，保证项目的信息的填报完整性、及时性。包含对资金累计到位情况、资金累计支出情况、累计完成投资情况、累计支出总额、中央资金支出金额、资金支出总额、终验到位资金、政府类资金等维度进行数据校核管理。

智能化报表：建立智能监测报表功能，实现投资数据自定义集中汇总展示，根据发改委各业务处室需求定制动态可配置报表模板，支持发改业务报表多种数据格式导出、在线打印。支持职能报表、投资月季年报等功能。

智能化报告建立智能监测报告功能，实现投资数据自定义报告展示，根据发改委各业务处室需求定制动态可配置报告模板，支持发改业务、报告多种数据格式导出、在线打印。支持职能报表、投资月季年报等功能。

* + 1. 项目预警评估模型库建设要求

综合运用统计分析、大数据分析、空间分析等多因素相互关联的复杂分析计算方法及相关数据分析模型，为领导决策提供有别于传统统计数据的多维视角，对统计数据指标结果进行补充及验证。

包括评价数据模型及预警数据模型，评价数据模型是以评价指标为基础建设，完成项目考核评价，评价数据模型可方便地进行修改，在评价指标变动时只修改模型即可；预警数据模型以监管规则为基础进行建设，预警进行一、二、三级的分级，当出现问题时自动预警，将预警信息发给相关的监管人员。

* 1. 投资扩展应用子系统建设要求
		1. 公共服务事项办理子系统要求

公共服务事项管理范围包括对工程建设项目报装申请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公用服务事项，衔接相关公用事业服务机构，在线报装反馈接入情况，提高公用服务报装效率，方便主管部门有效监管，主要是包括供水、供电、燃气、热力、排水、通信等市政公共服务的纳入投资在线3.0平台中。用水、用电、用气、通信等的报装、接入手续的办理。

* 1. 综合分析子系统建设要求

运用数据分析组件，对投资项目的申报、审批、监管等全过程信息进行可视化统计分析。包括三年滚动计划统计、五年储备项目统计、投资项目分析、项目审核备办理总览、事项办理情况分析、办事效率分析、优化服务分析等内容。

* + 1. 三年滚动计划统计

提供三年滚动计划相关的统计，包括按年度、项目阶段、项目类型、政府投资方向、重大战略等维度统计未来三年需求资金情况。

* + 1. 五年储备项目统计

提供五年储备项目相关的统计，包括按项目类型、行业、申报部门、储备层级、重大战略、人均等维度统计五年储备项目情况。提供五年储备项目入库趋势分析统计。

* + 1. 投资项目分析

对项目申报办理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并对结果进行可视化展示。支持多维度的分析统计和交叉组合分析、数据钻取。支持查看相应的项目列表与项目详情。包括分申报地区统计、分审批层级统计、分建设地点统计、分国标行业统计、分所属行业统计、分项目类型统计、分投资类型统计、分投资规模统计、按预计开工时限统计、分审批（核准、备案）部门统计、按时间（登记时间、立项时间、开工时间、竣工时间）统计、按项目阶段统计项目、按三大产业统计、标准地项目统计分析等功能。

* + 1. 项目审核备办理总览

项目审核备办理总览，通过项目模块、事项模块、月度模块统一集中显示项目审核备的情况。项目模块包括：项目申报总览图例，按项目阶段图例，按国标行业图例；事项模块包括：办件情况图例，事项办理情况图例，按期办件率图例；月报模块包括按照现行纸质版月度通报格式，在平台实现相应统计功能。

* + 1. 事项办理情况分析

对全省投资项目的事项办理情况按办理时间、审批部门、办件状况、监察情况等维度进行分析，支持任意维度的交叉组合分析、数据钻取，可生成相应的统计报表，并可查看相应的事项办理详情，并可查看各事项所属项目情况。包括分层级统计审批事项及办理情况、分地区统计审批事项及办理情况、分部门统计审批事项及办理情况、分事项统计审批事项及办理情况、分时间统计审批事项及办理情况等功能。

* + 1. 办事效率分析

进行办事效率分析，提供按地区统计的审批事项情况、按层级统计的审批事项情况、按层级统计的事项办件情况、按部门统计的事项和办件情况、按时间统计的审批事项趋势等功能。

* + 1. 优化服务分析

在优化服务方面，分析缩短审批事项的平均办理时限，控制事项超期等相关情况。包括按地区统计平均办理时限、按层级统计平均办理时限、按时间统计平均办理时限、按部门（事项）统计按期办件和超期办件量、按部门（事项）统计平均办理时限等功能。

* 1. 信息资源规划与数据库建设要求

规划并建设投资项目专题库，包括“4+1”项目专题库、年度“四个一批”项目专题库、省市县长工程项目专题库、“大湾区”项目专题库、“大通道”项目专题库、“大花园”项目专题库、省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项目双向推进计划项目专题库、中国（浙江）自贸区项目专题库。

**第5部分项目实施管理要求**

* 1. 实施管理要求

项目实施管理内容至少包括项目实施承诺、项目组织机构和人员安排、项目管理和实施质量保证、文档管理、项目实施阶段划分与进度安排、项目评审验收等内容。

投标人必须证明自身有足够的能力实施，并且提出有效的实施方案。项目经理在项目验收之前不得调离该项目。

投标人必须承担本项目与相关项目的系统集成和组织协调等工作。

* 1. 项目组织要求

1.为使工程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中标人对本项目须建立一个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保证实施团队人员不少于30人。

2.本项目投标人应按软件开发工程的通用要求，组成由项目管理、数据库设计、软件系统设计、数据规范整理、代码编写、软件测试、系统部署、软件培训等角色构成的项目团队，负责本项目的实施。

3.本项目投标人应根据软件工程的要求，结合本项目的实际特点，从组织结构上满足本项目的要求，合理配置技术支持和培训组的人员，在项目组织机构中应明确各岗位的职责、任职资格，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根据本项目工作的业务性质，应分别配备有业务经验的项目经理、技术总监等人员承担本项目工作。投标人应承诺项目经理要自始至终专职承担本项目相应工作，核心人员要百分之百地投入到此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团队主要成员。

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有权要求对不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的成员进行更换。

* 1. 项目建设期与进度要求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定制软件的开发、调试、测试、部署及安全测评配合改造工作，并完成系统验收。

投标人需要在标书中提出项目实施计划的草案，内容包括：投标人必须给出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时间进度表；明确所有可交付的开发成果、服务及交付时间；明确可交付的开发成果及服务之间的依赖关系。

投标人应严格遵照招标文件中关于项目建设工期的要求执行，本项目建设划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阶段：

1)需求分析与设计

2)数据库设计及软件系统开发与编码

3)集成安装部署与系统测试

4)培训和规范整理

5)系统初验

6)试运行及终验

* 1. 系统安装部署要求

安装部署在招标人指定网络区域，并符合相关区域的安全要求。

* 1. 项目验收要求

本项目需在2020年12月底前完成最终验收，评审验收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1）软件功能验收：按照招标文件功能要求逐项核实，验证系统功能的完整性；

（2）软件性能验收：按照招标文件及技术方案性能要求，全面检查软件性能指标；

（3）验收测评：根据软件产品设计要求进行验收测评，包括文档评审、现场测试、问题清单以及测试报告等；

（4）验收测试：主要对产品的安全可靠性、易用性、可扩充性以及兼容进行全面测试。

* 1. 项目文档要求

投标人在本项目软件开发实施过程中，技术文档应参考《GB/T8567-200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的要求提供相应的文档。系统投标人还应提供为本项目开发的软件及全部源代码（有主要模块的功能注释）等。

投标人在完成数据库设计建设和软件开发的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中标方须根据开发进度及时提供相关文档资料，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 项目实施方案
* 概要设计方案
* 详细设计方案
* 接口设计说明书
*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 自测和用户功能测试报告
* 系统试运行方案
* 系统安装部署手册
* 系统管理手册
* 系统操作手册
* 培训服务方案
* 软件评测报告
* 开发总结报告
* 试运行总结报告
* **须提供项目涉及的所有源代码（如涉及第三方产品或组件的，签订合同时须提供相关厂商授权证明），并确保在甲方提供的开发环境中运行。**
	1. 关于软件

1.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列出了买方可以接受的最低的技术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软件必须在功能、性能等方面不低于招标人的要求。

2.投标人所提供的软件必须是在中国有合法使用权。

3.投标人在投标方案中如果包含有采购的第三方软件，应单独报价，且系统交付时应将此软件移交给招标人。

* 1. 保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对本项目的保密承诺，保证对项目技术文件以及由招标人提供的所有数据、内部资料、技术文档和信息予以保密。未经招标人书面许可，投标人不得将招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数据、资料以及项目成果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或使用。本条款在项目完成或无论何种原因导致合同终止后依然有效。

投标人违反上述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小泄密造成的损失。

* 1. 知识产权要求

1.投标人保证准备或提交的全部软件系统和设计文件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没有且不会侵犯任何其他人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版权、商标权、专利权）或专有技术或商业秘密。

2.本项目所开发的软件系统其知识产权归招标人所有。

3.版权：投标人向招标人提供的软件版权归招标人所有。

4.投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完成知识产权登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协助填写软件著作权相关文档、源代码准备、软件操作手册准备等工作。

**第6部分系统演示要求**

各投标人需提供原型演示（使用系统截图或PPT演示不得分），展示系统核心功能，演示时间为不超过30分钟，演示内容用DVD光盘保存，**一式两份**采用邮寄方式(**封装在技术及商务文件中，** **DVD光盘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送至规定地点。

系统演示按照以下功能模块进行，演示过程及结果需满足关键功能中所列的所有要求。演示要求及评分标准如下：

1、投资项目自然资源局多审合一合并办理、转报、同时查看省、市、区县三级审批意见、打印多审合一证书、电子签章功能，自动生成证书号。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2、业务审批事项的不予受理、批转、打回、移交、补齐补正、特别程序、部门会商、会办、拟文、不予许可、办结、办理流程信息查看、项目办理进度查看等功能。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3、联合技术服务中用图查验、查看施工图功能模块。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4、实现可视化办理事项配置、流程管理配置、业务审批表单模型管理、业务审批事项材料模型管理、业务审批事项报表模型管理功能。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5、储备项目申报和审核：项目单位申报新增储备项目，支持多种储备类别项目申报，并提供项目地图定位功能。管理单位审核储备申报项目并确认项目调度初审人员。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6、计划项目筛选：展示计划项目筛选功能，选择需要开展项目筛选的计划。演示本级储备库挑选项目作为计划编制的项目来源。可根据项目来源单位查询项目，批量纳入项目。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7、月度信息填报和审核：展示项目月度信息填报，主要包括投资完成情况、资金到位情况、资金支出情况、形象进度情况等。按月度填报的审核状态进行分类展示，主要包括待填报、待审核和审核通过。实现月度信息填报的初审、终审。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8、项目监管信息跟踪：展示储备入库项目的底单信息查看，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计划、审批情况、形象进度、项目资金、招投标和合同等信息。通过项目底单可查看地理坐标位置。按系统演示情况酌情评分，得2分。

1. **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项目工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合同签订至2020年12月底，具体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定制软件的开发、调试、测试、部署及安全测评配合改造工作，并完成系统验收。实施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项目实施验收完毕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5%。项目整体验收合格且正常使用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无特别说明，按“第五章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相关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内容。 |
| 售后服务 | 项目维护计划 | 1.售后服务期中标单位免费提供1年质量保证期的维护和技术支持，质量保证期从系统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2.售后服务组织在质量保质期内，中标人应成立专门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小组，提供完善周到的本地化服务，要求中标人指派驻场运维工程师15人，现场驻场运维人员发生变化，需通过甲方同意。中标人应提供具体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3.中标人可提供优于本售后服务的其他服务。 |
| 响应情况 | 服务响应时间在质保期内，要求提供7×24小时实时技术支持。要求提供24小时热线电话、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现场响应以及Email和传真支持服务。对于接到的用户技术咨询，保证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其中，现场响应保证自收到用户的服务请求起4小时内，指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完成故障处理。如遇到重大技术问题，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专家进行会诊，并保证在24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恢复系统的正常运行。 |
| 技术培训 | 1、中标人须向系统各类用户提供操作及维护工作的相关培训，培训应根据实际需求，在整个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灵活安排。2、投标人应制定人员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目的、培训对象和范围、培训时间安排、培训课程（包括课程介绍）、培训师资情况、培训组织方式等。3、投标人的培训方式须按基本原理、安装操作、运行管理三个方面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应包括技术讲解、操作示范和其它必须的业务指导和技术咨询，确保培训人员对系统基本原理、技术特性、操作规范、运行规程、管理维护等方面获得全面了解和掌握。4、培训方式、培训人数、培训时间：分全省11个地市，采用用户现场和集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每个地市培训时间不多于1天，培训人数由地市确定。除上述培训外，投标人还须负责在现场组织对系统的安装调试进行技术示范和业务指导。支持对市县用户进行现场培训。5、投标人负责招标人专业人员培训、使用人员培训和系统运维人员的培训，培训的相关费用都由投标人负责。6、培训课程应安排在整个项目的合适时间段内。培训采取集中安排的方式，投标人需解决培训的培训师资、教材、课件等，招标人提供场地。7、培训期间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浙江省省级机关工作人员培训费管理规定》；2）、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直机关会议活动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浙委办【2013】82号；3）、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会议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7号）；4）、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费管理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4】8号）5）、省财政厅关于差旅费等公务活动费用开支管理规定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浙财行【2014】93号）;6）、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中共中央组织部教育部关于严格规范领导干部参加社会化培训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组发【2014】18号）7）、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会议费培训费有关规定的通知浙财行〔2018〕1号。8）、如上述规范有最新要求，按最新要求执行。 |
| 履约能力 | 投标人技术力量情况 | 投标人具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投资项目管理系统、重大项目管理系统”相关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有效期内）或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有1个得1分，最多5分。（著作权完成日期须应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前，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投标人具有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重大项目库建设案例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一个用户的多个合同算一个案例） |

**第五章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鉴证方:**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满（ ）个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一、调试和验收**

详见招标文件。

**十二、货物包装**

详见招标文件。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合同管理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鉴证方三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鉴证三方各执二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帐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1**：**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CG2020Y-GK-114]（标项 ）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1、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

（6）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7）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8）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2：

**声 明 书**

致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ZCG2020Y-GK-114\_3]）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疫情期间采取的各项应急开标措施。**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联系方式：

邮箱： 传真：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职务：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4：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招标方和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根据 与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法定代表人： （签章）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6**：**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CG2020Y-GK-114]（标项 ）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含货物、服务等）；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项目总体解决方案（可包含且不限于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项目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等）；

（5）项目实施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保证工期的施工组织方案及人力资源安排、项目组人员清单等）；

（6）列入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清单的证明资料（若有）；

（7）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8）售后服务计划（可包含且不限于对用户故障的响应、处理、定期巡检、备品备件、常用耗材提供、驻点人员情况等）；

（9）技术培训计划（若有）；

（10）投标人履约能力（可包含且不限于技术力量情况、投标人各项能力证书）；

（11）案例的业绩证明（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12）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7：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8：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9：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0：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1：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供货时间（项目工期）及地点 |  |  |  |
| 付款条件 |  |  |  |
| 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方式 |  |  |  |
| 项目维护计划 |  |  |  |
| 响应情况 |  |  |  |
| 本地化服务要求 |  |  |  |
| 技术培训 |  |  |  |
| 公司技术力量情况 |  |  |  |
| 经验或业绩要求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采购数量 | 单价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合同 | 验收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提供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如有）。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附件13**：**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地 址：

时 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14）；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小微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5）；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6）。

附件14：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  |
| --- |
| **货物类** |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是否小微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制造商情况** |
| **是否小微企业** | **企业全称** |
| **…** |  |  |  |  |  |  |
| **小微企业价格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 |
| 备注 | 1、此表应按项目的明细情况列项填报,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2、报价要求：项目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工程费、工时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3、报价中不允许出现报价优惠等字样（明细出现“0”元，视同赠送）,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4、小微企业价格合计金额应与“制造商为小微企业”的明细报价汇总相等（如有错误修正，以修正后的明细报价为准），评标委员会按前附表“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要求对小微企业价格进行确认，并对符合要求的小微企业价格部分给予价格扣除。**5**、**开标时，现场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总价合计金额。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5：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说明：**

1.《小微企业声明函》中，须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条件。若投标人提供非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其制造商也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2.若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附件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